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l Way Group Limited 和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和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十五分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28號宜必思香港中上環酒店6樓會議室(Soho 2)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本公司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ell Way Group Limited」更改為「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中文名稱僅供識別之用，以取代現有中文名稱「和滙集團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的公司更改名稱證書所載的註冊日期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秘書就實施及使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而作出其認為屬必要、事宜或權宜的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必要之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會命

和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蒙品文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座16樓
1611室

附註：

1.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而言）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此外，代表個人或一間公司股東的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有權代表股東行使其或彼等所代表的股東可行使的權利。
2. 倘為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較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參照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就相關聯名持有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無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視作撤回論。
5. 股東於大會上之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蒙建強先生、蒙品文先生、梁偉民先生及謝科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民先生、陳浩斌先生及馮維正先生所組成。

本通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wellwaygp.com內刊載。